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應先行閱讀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向任何人士（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於法律禁止進行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

發售股份並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或代表美國人士或為其利益而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發售予任何位於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之人士。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將有權即時終止其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BASiC Semiconductor Co., Ltd.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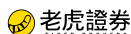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27,386,2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477,400股H股(計及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21,908,800股H股(計及重新分配)
最終發售價 : 每股H股31.62港元, 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0.20元
股份代號 : 9971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
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排名不分先後)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順序)



BASiC Semiconductor Co., Ltd.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H股，H股價格仍可能大幅波動，故買賣H股時應格外謹慎。

概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9971
股份簡稱	基本半導體
開始買賣日期	2026年7月8日*

*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31.62港元
發售價範圍	27.49港元至31.62港元
已行使發售價調整	不適用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27,386,20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5,477,4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21,908,800
於上市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304,289,725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

配售中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超額配股權將不會行使，並將於上市後失效。

本公司所得款項

本公司所得款項總額(附註1)

865.95百萬港元

減：基於發售價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99.82)百萬港元

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766.13百萬港元

附註：本公司所得款項總額乃指發行人有權收取的金額。所得款項淨額指根據最終發售價將所得款項總額扣除估計應付上市開支後計算得出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分配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207,706
受理申請數目	24,010
認購水平	4,812.72倍
觸發回補機制	是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1,369,400
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回補)	4,108,0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經重新分配後)	5,477,40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20.00%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分配股份的詳情，投資者可訪問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身份證號進行搜索，或者訪問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獲取承配人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量	96
認購水平	2.98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26,016,800
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回補）	4,108,0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21,908,800
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80.0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本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已經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就其名下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事宜，聽取本公司、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獲得豁免／同意的獲分配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 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關係
涉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1)段(「配售指引」)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獲同意向關連客戶分配的獲分配者 ^{附註1}					
中信証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資產管理」)	1,400	0.0051%	0.00049%	0.00046%	關連客戶
附註：					
1. 有關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獲同意向關連客戶分配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一節。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名稱／姓名	於本公司 持有的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持有的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最後日期
青銅劍科技	54,154,890	54,154,890	18.83%	17.80%	2027年7月7日
基本原理	18,404,300	18,404,300	6.40%	6.05%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享	17,673,665	17,372,476	6.04%	5.81%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新	12,000,000	12,000,000	4.17%	3.94%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造	11,491,475	11,352,989	3.95%	3.78%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業	9,750,000	9,750,000	3.39%	3.20%	2027年7月7日
基本原創	3,846,586	—	—	1.26%	2027年7月7日
小計	127,320,916	123,034,655	42.79%	41.84%	
附註：					
上表所示的禁售期乃應中國《公司法》項下的規定。中國《公司法》規定的禁售期較《上市規則》第10.07條規定的控股股東禁售期更長。					

主要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14條)

名稱／姓名	於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汪之涵博士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不適用 ^{附註1}	2027年7月7日
青銅劍科技 ^{附註2及8}	54,154,890	54,154,890	18.83%	17.80%	2027年7月7日
基本原理 ^{附註3及8}	18,404,300	18,404,300	6.40%	6.05%	2027年7月7日
基本原創 ^{附註1}	3,846,586	—	—	1.26%	2027年7月7日
和巍巍博士 ^{附註2及8}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2027年7月7日
傅俊寅先生 ^{附註2及8}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2027年7月7日
閔瑞女士 ^{附註2及8}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2027年7月7日
張煜先生 ^{附註8}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2027年7月7日
張永坤先生 ^{附註8}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不適用 ^{附註9}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享 ^{附註4及8}	17,673,665	17,372,476	6.04%	5.81%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新 ^{附註5及8}	12,000,000	12,000,000	4.17%	3.94%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造 ^{附註6及8}	11,491,475	11,352,989	3.95%	3.78%	2027年7月7日
基本創業 ^{附註7及8}	9,750,000	9,750,000	3.39%	3.20%	2027年7月7日
小計	127,320,916	123,034,655	42.79%	41.84%	
附註：					
1. 汪博士並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但經計及其直接權益、其作為總經理所持有的青銅劍控股的權益、其與英倫博智的一致行動安排，以及其母親王永苗女士所擁有的權益，其被視為對青銅劍科技擁有全部權益。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2。此外，汪博士為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的普通合夥人。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汪博士被視為擁有青銅劍科技、基本原理、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基本創業及基本原創所持有的全部股份的權益。					

2. 青銅劍科技由(a)汪博士直接擁有40.85%的權益；(b)青銅劍控股擁有27.35%的權益；(c)英倫博智擁有19.57%的權益；及(d)汪博士的母親王永苗女士(「王女士」)擁有12.23%的權益。2021年12月，根據汪博士與英倫博智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他們同意就其於青銅劍科技的股東權利採取一致行動(包括投票和提出決議)，且若出現意見分歧，概以汪博士的決定為準。英倫博智是為青銅劍科技的僱員建立的投資平台，一直由汪博士作為其獨家董事控制及管理。該協議旨在加強治理並釐清權責，僅反映及確認對青銅劍科技的現時控制安排。青銅劍控股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擁有90%的權益，傅俊寅先生持有餘下10%的權益。英倫博智由汪博士、王女士、和巍巍博士、傅俊寅先生、閻瑞女士及本公司或青銅劍科技的5名僱員分別擁有13%、25%、15%、25%、3%及19%的權益且該等員工概無持有英倫博智科技超過5%的股本權益。
3. 基本原理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並擁有1.87%的合夥權益。基本原創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並直接擁有2.18%的合夥權益，並通過青銅劍科技控制17.59%的權益。
4. 基本創享是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
5. 基本創新是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股份平台。
6. 基本創造是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
7. 基本創業是由汪博士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控制的員工股份平台。
8. 除汪博士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條須遵守禁售規定並通過(a)青銅劍科技或(b)員工持股平台(即基本創享、基本創新、基本創造及基本創業)間接持有股份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核心研發成員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核心研發成員和巍巍博士；(i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核心研發成員傅俊寅先生；(iii)我們的執行董事閻瑞女士；(iv)我們的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張煜先生；及(v)我們的財務總監張永坤先生。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員工持股平台」。
9. 該等人士概無直接持有任何股份。請參閱附註2及8(如適用)。

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

名稱／姓名	於本公司 持有的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持有的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最後日期
力合資深獨立投資者					
深圳市力合創業 投資有限公司	11,001,225	11,001,225	3.83%	3.62%	2027年7月7日
深圳力合永金創 業投資企業(有限 合夥)	5,021,125	5,021,125	1.75%	1.65%	2027年7月7日
小計	16,022,350	16,022,350	5.57%	5.27%	
聞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0,162,360	10,162,360	3.53%	3.34%	2027年7月7日
深圳英智科技股 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8,622,770	8,622,770	3.00%	2.83%	2027年7月7日
小計	34,807,480	34,807,480	12.11%	11.44%	
附註：					
1. 上表所列股東均為《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所界定本公司的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禁售期」一節。					
2.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招股章程披露的相關禁售期承諾的規定，全體領航資深獨立投資者於上市日期後12個月內不得出售其所持任何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8C.14(2)條，規定的禁售期自招股章程披露其股權的參考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止。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深圳力合泓鑫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65,055	4,065,055	1.41%	1.34%	2027年7月7日
廣東力合開物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963,895	3,963,895	1.38%	1.30%	2027年7月7日
深圳市力合新一代信息技術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26,745	3,726,745	1.30%	1.22%	2027年7月7日
深圳力合融通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1,481,972	1,481,972	0.52%	0.49%	2027年7月7日
張家港力合優選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83,685	883,685	0.31%	0.29%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深圳投控創智科技私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253,910	4,253,910	1.48%	1.40%	2027年7月7日
廣東廣祺智行陸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165,935	4,165,935	1.45%	1.37%	2027年7月7日
中山市創業發展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24,760	4,024,760	1.40%	1.32%	2027年7月7日
深圳松禾創智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209,210	2,209,210	0.77%	0.73%	2027年7月7日
珠海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2,082,965	2,082,965	0.72%	0.68%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廣東省粵科江門 創新創業投資母 基金有限公司	1,999,650	1,999,650	0.70%	0.66%	2027年7月7日
廣東科瑞投資管 理有限公司	83,320	83,320	0.03%	0.03%	2027年7月7日
中山火炬高新股 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951,490	2,951,490	1.03%	0.97%	2027年7月7日
中山火炬華盈高 新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073,270	1,073,270	0.37%	0.35%	2027年7月7日
青島民芯啟元投 資中心(有限合 夥)	3,387,455	3,387,455	1.18%	1.11%	2027年7月7日
青島初芯海屏股 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666,375	1,666,375	0.58%	0.55%	2027年7月7日
濟南高新珂璽共 贏壹號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 夥)	1,291,275	1,291,275	0.45%	0.42%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博世（上海）創業 投資有限公司	6,038,505	6,038,505	2.10%	1.98%	2027年7月7日
深圳基本原色控 股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8,544,515	8,544,515	2.97%	2.81%	2027年7月7日
深圳英智創新合 夥企業（有限合 夥）	6,899,410	4,199,410	1.46%	2.27%	2027年7月7日
北京屹唐長厚顯 示芯片創業投資 中心（有限合夥）	4,792,045	4,792,045	1.67%	1.57%	2027年7月7日
廣東德載厚嘉航 股權投資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4,615,485	3,923,160	1.36%	1.52%	2027年7月7日
無錫新高地高精 尖產業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 夥）	3,433,280	3,433,280	1.19%	1.13%	2027年7月7日
津蒲創業投資有 限公司	2,979,867	—	—	0.98%	2027年7月7日
蘇州藤信創業投 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2,576,520	2,576,520	0.90%	0.85%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上海喜車投資管理 中心(有限合夥)	2,540,590	2,540,590	0.88%	0.83%	2027年7月7日
前海仁智互聯(深圳) 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2,484,495	2,484,495	0.86%	0.82%	2027年7月7日
珠海長厚致遠科技 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1,888,165	1,888,165	0.66%	0.62%	2027年7月7日
共青城佳銀享富壹號 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67,365	1,767,365	0.61%	0.58%	2027年7月7日
贛州三新騰奕股權 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1,688,595	1,688,595	0.59%	0.55%	2027年7月7日
共青城厚土半導體 產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25,525	1,325,525	0.46%	0.44%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共青城合利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25,525	1,325,525	0.46%	0.44%	2027年7月7日
深圳基本原子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16,240	1,016,240	0.35%	0.33%	2027年7月7日
深圳市藍海華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999,825	999,825	0.35%	0.33%	2027年7月7日
深圳珂璽基本協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92,857	—	—	0.29%	2027年7月7日
深圳市暢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833,185	833,185	0.29%	0.27%	2027年7月7日
國信鐵發創業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714,285	—	—	0.23%	2027年7月7日
深圳市工大無疆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7,858	—	—	0.09%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深圳珂璽共贏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7,857	—	—	0.09%	2027年7月7日
深圳市邑啟投資諮詢服務企業(有限合夥)	223,214	—	—	0.07%	2027年7月7日
共青城力合匯盈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2,118	—	—	0.07%	2027年7月7日
中美綠色盛谷(天津)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25,525	—	—	0.44%	2027年7月7日
蘇州龍鷹伍號綠色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95,973	—	—	0.20%	2027年7月7日
潤峽招贏(湖北)新能源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36,790	4,036,790	1.40%	1.33%	2027年7月7日

名稱／姓名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所持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受禁售承諾 限制的全球 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受禁售 承諾限制的 最後日期
南京市招銀共贏 股權投資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129,145	129,145	0.04%	0.04%	2027年7月7日
華興(青島)製造 業轉型升級私募 股權投資基金合 夥企業(有限合 夥)	3,839,000	3,839,000	1.34%	1.26%	2027年7月7日
杭州時代鼎豐創 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162,970	1,162,970	0.40%	0.38%	2027年7月7日
青島泰富匯洪玖 號私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 限合夥)	1,607,143	—	—	0.53%	2027年7月7日
青島泰富洪盈壹 號投資中心(有限 合夥)	450,290	450,290	0.16%	0.15%	2027年7月7日
小計	114,775,129	102,306,107	35.58%	37.72%	
附註： 上表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依據適用中國法律。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配發的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前1	3,162,400	14.43%	11.55%	3,162,400	1.04%
前5	11,946,200	54.53%	43.62%	11,946,200	3.93%
前10	16,645,800	75.98%	60.78%	16,645,800	5.47%
前25	20,869,000	95.25%	76.20%	20,869,000	6.86%

附註

* 承配人排名乃基於配發予承配人的H股數目而定。

H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股股東*	配發的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持有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上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
前1	0	0.00%	0.00%	123,034,655	42.79%	127,320,916
前5	0	0.00%	0.00%	203,352,512	70.72%	207,638,773
前10	0	0.00%	0.00%	228,764,367	79.56%	235,750,628
前25	13,824,600	63.10%	50.48%	266,730,137	92.76%	274,408,723

附註

* H股股東排名乃基於上市後H股股東持有的H股數目而定。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配發的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持有的H股數目	上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前1	0	0.00%	0.00%	123,034,655	127,320,916	41.84%
前5	0	0.00%	0.00%	203,352,512	207,638,773	68.24%
前10	0	0.00%	0.00%	228,650,737	236,329,323	77.67%
前25	11,946,200	54.53%	43.62%	261,846,067	276,033,161	90.71%

附註

* 股東排名乃基於上市後該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數目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	99,878	99,878名中169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400	11,148	11,148名中38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600	6,025	6,025名中31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800	2,744	2,744名中19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000	3,948	3,948名中33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200	1,607	1,607名中16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400	11,136	11,136名中132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600	2,395	2,395名中32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800	927	927名中14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2,000	9,404	9,404名中159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3,000	5,426	5,426名中137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4,000	2,776	2,776名中94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5,000	1,684	1,684名中71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6,000	1,809	1,809名中92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7,000	1,073	1,073名中63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8,000	1,145	1,145名中77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9,000	792	792名中60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0,000	5,619	5,619名中474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20,000	4,636	4,636名中783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30,000	2,938	2,938名中744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40,000	2,492	2,492名中842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50,000	1,584	1,584名中669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60,000	1,670	1,670名中846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70,000	1,117	1,117名中660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80,000	1,016	1,016名中686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90,000	885	885名中672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00,000	1,623	1,623名中1,370名獲發200股股份	0.17%
120,000	1,193	200股股份加上1,193名中16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17%
140,000	2,963	200股股份加上2,963名中539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17%
191,653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3,139	

所申請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160,000	5,404	5,404名中2,383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180,000	1,165	1,165名中578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200,000	2,239	2,239名中1,234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250,000	1,174	1,174名中809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300,000	1,056	1,056名中873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350,000	596	596名中575名獲發200股股份	0.06%
400,000	659	200股股份加上659名中67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450,000	347	200股股份加上347名中83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500,000	372	200股股份加上372名中141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550,000	212	200股股份加上212名中109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600,000	310	200股股份加上310名中203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650,000	155	200股股份加上155名中123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684,600	<u>2,364</u>	200股股份加上2,364名中2,096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0.06%
	<u>16,053</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0,871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應聯絡其相關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上市規則》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H股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除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對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董事及整體協調人確認，發售股份總數至少50%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8C.08條分配予獨立定價投資者並由其承購。

董事進一步確認，遵照《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至少20%於上市時將由資深獨立投資者持有。

其他／額外資料

重新分配

由於(i)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逾50倍；及(ii)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已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獲行使，回撥機制已告觸發，發售股份已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因此，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5,477,4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20%。

《配售指引》第1C(1)段項下事先同意向關連客戶配售

本公司已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同意，允許根據《配售指引》於國際發售中向其關連分銷商的一名關連客戶配售若干發售股份。有關向該關連客戶作出配售的詳情載列如下。向該關連客戶分配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所授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序號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與關連分銷商的關係	關連客戶是否屬未經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或是否預期將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可分配予關連客戶的最高發售股份數目(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每手買賣單位200股股份)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1.	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中信經紀」)	中信証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資產管理」)	見附註1	否	1,400	0.0051%	0.00049%	0.00046%

附註：

- 22 1. 中信資產管理與中信經紀同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B(7)段，中信資產管理被視為中信經紀的關連客戶。中信資產管理將以全權委託基金管理人身份(代表其有關客戶)持有發售股份，各有關客戶均屬獨立第三方。

就本次配售認購而言，有關客戶包括：

- (A) 中信証券資管貴豐元118號QDII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持有其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張國鋒(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兼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及中信資產管理；及
- (B) 中信証券資管貴豐元108號QDII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概無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其30%或以上權益。

據中信經紀所深知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有關客戶為(i)本公司、其關連人士或聯繫人；及(ii)中信資產管理的獨立第三方。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文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並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或於遵守美國《證券法》S規例的情況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者除外。證券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刊發日期為2026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於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時，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6年7月8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的任何時間即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條，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並以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1.62港元計算，於上市時本公司的預期市值為96.2億港元，適用於本公司股份的最低規定公眾持股比例為15.59%。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且未計及超額配股權，合共111,511,575股股份（或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65%）將由公眾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承配人單獨獲承配的股份將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iii)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總額不超過上市時公眾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iv)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概無行使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於2026年7月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憑證。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根據公開可得的配發資料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6年7月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6年7月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股份代號為9971。

承董事會命
深圳基本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之涵博士

香港，2026年7月7日

名列本公告所涉及的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汪之涵博士、和巍巍博士、傅俊寅先生及閆瑞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居平先生、葉翔先生及王蘇生先生。